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至公告日，公司与关联方龙芯中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芯中科）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为 6,728,639.95 元，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李国杰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龙芯中科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交易，双方依照“自愿、平等、等价”原则，将按照市场价格协商一致而进行，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龙芯中科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伟武

注册资本：22,050 万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 6 号 83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龙芯处理器的研发、生产、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龙芯中科总资产 328,104,314.35 元，净资产 227,804,997.85 元，主营业务收入 94,992,608.68 元，净利润 1,362,448.75 元。

2、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李国杰担任龙芯中科董事长，龙芯中科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控股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的相关规定，龙芯中科为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龙芯中科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具有良好商业信用和经营能力，能够遵守并履行相关约定。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公司与龙芯中科间关联交易类型为“采购原料与接受劳务”，具体是公司向龙芯中科采购龙芯 CPU 芯片、龙芯主板、龙芯终端、南桥芯片等，属于持续发生的正常经营性业务。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龙芯中科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由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通过谈判方式确定交易价格，签订协议，并按照协议执行。协议经双方盖章后自协议首页载明的生效日起生效，龙芯中科在订单生效 5 个工作日内交付全部产品，公司在收到货物和发票后 1 个月内支付全部货款。

截止至公告日，公司与龙芯中科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为 6,728,639.95 元，已经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根据相关规定，仅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予以披露。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是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方龙芯中科在芯片领域中具有较好的商誉和产品竞争优势，是龙芯 CPU 芯片的唯一生产商。

公司与龙芯中科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交易，双方依

照“自愿、平等、等价”原则，将按照市场价格协商一致而进行，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5日